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14-031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4年9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六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六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实施方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再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定向增发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方式,向满足授予条件的9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7,300,800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0年9月27日,有关股份登记手续已于2010年10月完成。

激励计划规定,授予日起2年为限制性股票禁售期。禁售期满次日起的3年为限制性股票解锁期。并设三个解锁日,依次为禁售期满的次日及该日的第一个、第二个周年日(遇节假日顺延为其后的首个交易日)。

根据激励计划规定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第三批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回购及注销事宜。

详见201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满足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

①2013年营业总收入不低于158.42亿元,净利润不低于3.17亿元;2013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占净利润的比重不低于85%。

②2013年的业绩考核指标均不低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

③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高于授予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

(三)审议通过《关于激励对象满足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激励对象未出现下列任一情形:

①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③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④存在公司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被公司做出书面处理决定的;

⑤根据公司绩效评价制度,相应年度绩效评价不合格的。

2、激励计划有效期内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收益增长幅度未超过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幅度。

3、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激励对象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或任期内的考核结果均为合格。

4、高级管理人员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额外承诺: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同时出具了以下书面承诺:

①在限制性股票解锁后,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章和规定,以及激励计划与授予协议的规定或约定,合法处置已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②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期间,以及辞任上述职务之日起6个月内不出售本人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包括以获售限制性股票以外的方式取得的本公司股票)。

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沈小燕在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同时也出具了书面承诺,内容同上。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及注销激励对象第三批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激励计划规定,本次解锁的同时应办理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离职激励对象2名,共195,450股。其中1名由于个人原因目前无法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所持限制性股票继续锁定,待条件成熟时另行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实际办理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名,28,350股。

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与回购汇总情况

姓名	职务	人数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限制性股票总量比例	第三批解锁股票数量(万股)	第三批回购股票数量(万股)	未解锁股票数量(万股)
郭本恒	总经理	1	27.19	4.090%	8.157	-	-
梁永平	副总经理	1	22.10	3.324%	6.63	-	-
罗海	副总经理	1	20.10	3.023%	6.03	-	-
沈伟平	副总经理	1	20.10	3.023%	6.03	-	-
李柯	副总经理	1	20.10	3.023%	6.03	-	-
孙克杰	副总经理	1	20.10	3.023%	6.03	-	-
董宗泊	财务总监	1	14.03	2.110%	4.209	-	-
沈小燕	董事会秘书	1	5	0.752%	1.5	-	-
罗文欣	中层管理人员、营销、技术及管理骨干等	1	9.45	1.421%	0	2.835	-
其他		75	506.64	76.211%	146.979	-	16.71
合计		84	664.81	100%	191.595	2.835	16.71

三、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因郭本恒董事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对以上议案回避表决。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与回购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光明乳业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2、持有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3、第三批191.595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符合《激励计划》的规定;

4、第三批2.835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符合《激励计划》的规定;

5、按激励计划规定,第三批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日为2014年9月27日;

6、同意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公告、股份解锁与回购、验资、修改章程等事宜。

五、律师关于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的法律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已经履行了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程序,公司董事会已取得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合法授权,公司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提交的解锁申请后,可统一办理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事宜;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符合《激励计划》的规定,并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六、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及回购完成后股份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前股本(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本(股)	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111,400	-1,944,300	167,100	0.01%
其中:激励对象持股	2,111,400	-1,944,300	167,100	0.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2,386,059	1,915,950	1,224,302,009	99.99%
股份合计	1,224,497,459	-28,350	1,224,469,109	100%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2014-032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4年9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4年9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对第三批限制性股票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的议案》。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第三批限制性股票可解锁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再修订稿)及摘要》规定的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其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2014-034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票事宜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根据2010年9月20日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再修订稿)》的有关条款,201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1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回购并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票。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8,350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4.70元,回购股份总价款为人民币133,245元。

注:

临2010-031号《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2010年9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临2010-033号《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10年9月2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临2014-031号《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14年9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本次回购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公司通讯地址:上海市吴中路578号

邮编:201103

联系电话:021-54584520-5506、5623

联系人:沙兵　陈仲杰

传真:021-64013337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2014-033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暨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915,950股。
- 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股份可上市流通日:2014年10月10日。

一、股权激励计划拟定、审批核准与实施过程

1、2010年1月19日,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2、2010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2010年8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再修订稿)及摘要》。

3、2010年3月24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沪国资委分配〔2010〕92号)。2010年6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出具了《关于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意见》(上市部函〔2010〕134号),对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无异议。

4、2010年9月20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再修订稿)及摘要》,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5、201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该次会议确认激励对象满足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并确定2010年9月27日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2010年10月18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共向94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7,300,800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0.7%。

6、根据2013年1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2013年2月6日股权激励股票2,642,432股解锁,2013年3月22日股权激励股票440,998股注销。

7、根据2013年9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13年10月10日股权激励股票2,005,770股解锁,2013年11月18日股权激励股票100,200股注销。

8、上述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首批及第二批解锁和回购注销后,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为2,111,400股。

二、公司及激励对象满足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条件

2014年9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满足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满足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议案》。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业绩考核条件达标:

①2013年营业总收入不低于158.42亿元,净利润不低于3.17亿元;2013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2013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占净利润的比重不低于85%。

②2013年的业绩考核指标均不低于同期行业平均水平。

③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高于授予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

3、激励对象未出现下列任一情形:

①最近3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3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③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④存在公司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被公司做出书面处理决定的;

⑤根据公司绩效评价制度,相应年度绩效评价不合格的。

4、激励计划有效期内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收益增长幅度未超过营业总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幅度。

5、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激励对象任期经济责任审计或任期内的考核结果均为合格。

综上,经董事会审查,公司及激励对象满足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条件,经监事会核查,激励对象满足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条件。

三、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情况

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三批解锁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郭本恒	董事、总经理	27.19	8.157	30%
2	梁永平	副总经理	22.10	6.63	30%
3	罗海	副总经理	20.10	6.03	30%
4	沈伟平	副总经理	20.10	6.03	30%
5	李柯	副总经理	20.10	6.03	30%
6	孙克杰	副总经理	20.10	6.03	30%
7	董宗泊	财务总监	14.03	4.209	30%
8	沈小燕	董事会秘书	5	1.5	30%
(二)其他激励对象					
中层管理人员、营销、技术及管理骨干等74人			489.93	146.979	30%
合计			638.65	191.595	30%

四、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暨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915,950股。

2、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股份可上市流通日:2014年10月10日。

3、高级管理人员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额外承诺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同时出具了以下书面承诺:

1)在限制性股票解锁后,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章和规定,以及激励计划与授予协议的规定或约定,合法处置已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期间,以及辞任上述职务之日起6个月内不出售本人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包括以获售限制性股票以外的方式取得的本公司股票)。

公司新任董事会秘书沈小燕在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同时也出具了书面承诺,内容同上。

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4、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第三批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项目	变动前股本(股)	本次变动(股)	变动后股本(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111,400	-1,915,950	195,450
其中:激励对象持股	2,111,400	-1,915,950	195,45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2,386,059	1,915,950	1,224,302,009
股份合计	1,224,497,459	0	1,224,497,459

五、律师关于第三批限制性股票解锁事宜的法律意见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已满足,公司已经履行了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的相关程序,公司董事会已取得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的合法授权,公司董事会确认激励对象提交的解锁申请后,可统一办理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事宜;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符合《激励计划》的规定,并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减资手续和股份注销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下发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及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4年9月29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南方汇通"(股票代码:000920)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关于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独立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从2014年10月8日起,下列销售机构将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31008)。投资者可通过下列代销机构在销售网站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它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下列代销机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②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③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④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⑤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fund.licaike.com
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关于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独立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从2014年10月8日起,下列销售机构将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建信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31017)。投资者可通过下列代销机构在销售网站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它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下列代销机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②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③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④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⑤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fund.licaike.com
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关于新增建设银行为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4年10月8日起,建设银行将代理销售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代码:000723)、建信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531008),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系方式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系方式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建设银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关于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独立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从2014年10月8日起,下列销售机构将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建信稳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0723)。投资者可通过下列代销机构在销售网站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它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下列代销机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②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③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④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⑤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fund.licaike.com
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网址:www.fund123.cn
③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④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⑤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fund.licaike.com
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关于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指定独立基金销售机构签署的基金代理销售协议,从2014年10月8日起,下列销售机构将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建信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5314)。投资者可通过下列代销机构在销售网站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及其它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程序以下列代销机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①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②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③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④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⑤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fund.licaike.com
⑥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投基有道"渠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对通过"投基有道"渠道(本公司淘宝官方店铺)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实行申购费率优惠。详情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投基有道"渠道(本公司淘宝官方店铺)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1	530009	建信收益增强债券A
2	530021	建信纯债债券A
3	000207	建信双债增强债券A
4	000435	建信稳定添利债券A
5	530005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
6	000056	建信消费升级混合
7	000547	建信健康民生混合
8	530003	建信优选成长股票
9	530011	建信内生动力股票
10	165310	建信双利分级股票
11	000308	建信创新中国股票
12	000592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
13	165313	建信优势动力股票LOF
14	165309	建信沪深300指数LOF
15	530010	建信上证社会责任ETF联接
16	530018	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
17	165312	建信央视50
18	539001	建信全球机遇股票
19	539002	建信新兴市场股票
20	539003	建信全球资源股票
21	530001	建信恒久价值股票
22	530006	建信核心精选股票
23	530015	建信深证基本面60ETF联接
24	530016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
25	530019	建信社会责任股票
26	530020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A
27	000478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
28	165311	建信信用增强债券A
29	530017	建信双息红利债券A
30	531008	建信稳定增利债券A

三、优惠活动期限

2014年10月1日至2014年10月31日。本公司保留延长活动期限的权利,如有变更,则另行公告。

四、具体优惠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投基有道"渠道(本公司淘宝官方店铺)申购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基金产品,申购优惠费率调整为0.3%。原申购费率低于0.3%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次基金申购手续费费率优惠活动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及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

4、如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例如淘宝基金销售平台)有不同规定(包括定投业务等),投资者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电子商务平台的相关规定。

5、本公告中关于费率优惠活动的说明与本公司之前发布的公告内容有不同之处的,以本公告为准。

6、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六、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本公司或交通银行联系:

1、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
网址:www.ccbfund.cn

七、风险提示

本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上述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其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9月30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4-048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上述计划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的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月2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7)。

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淄博胜利支行签订协议,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银行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网银专享)理财产品2014年第16期

2、产品编号:ZHQYBB20140400016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人民币伍仟万元整)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预期年化收益率(%):4.45

8、收益计算公式:中国建设银行根据客户持有的投资本金数额、每笔投资本金的实际天数及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

客户收益=投资本金×实际年化收益率×产品期限天数÷365。

9、产品期限:79天

10、产品成立日:2014年9月29日

11、产品到期日:2014年12月17日

12、投资范围: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含直接投资、通过信托计划投资)银行间债券市场各类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以及其他监管机构允许交易的金融工具。

13、理财产品到期本金及收益兑付:

①正常兑付

客户持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客户的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中国建设银行于产品到期日后1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本金和收益划转至投资者协议约定账户,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②非正常情况

如果发生异常情形,造成本产品的基础资产无法及时、足额变现,中国建设银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向客户延迟兑付或者分次兑付,并于发生上述情形后的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建设银行互联网站公告兑付方案。

14、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淄博胜利支行无关联关系。

15、公司本次使用5,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25%。

二、理财产品风险及防范措施

(一)理财产品风险

1、政策风险:本期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期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4、市场风险:本期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5、管理风险: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国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流通的国债、央票、政策性金融债等公开评级在投资级以上的金融资产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基础资产管理方受经验、技能、判断力、执行力等方面的限制,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影响客户收益。

6、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将按照本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的约定,进行产品信息披露。客户应根据"信息披露"的约定及时进行查询。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另外,客户预留在中国建设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我行,如客户未及时告知联系方式变更,理财产品管理人将可能在其认为需要时无法及时联系到客户,并可能会由此影响客户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7、利率及通货膨胀风险:在本期产品存续期限内,即使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存款利率及/或贷款基准利率,本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可能并不会随之予以调整。同时,本产品存在客户预期收益率及/或实际收益率可能低于通货膨胀率,从而导致客户实际收益率为负的风险。

8、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期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国建设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产品不成立。

9、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国建设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0、延期风险: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项下对应的基础资产不能及时变现等情况,中国建设银行有权延长本产品期限,则投资面临产品期限延期、延期兑付或分次兑付、不能及时收到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11、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银行系统故障、通讯故障、投资市场停止交易等意外事件的发生,可能对产品的成立、投资运作、资金返还、信息披露、公告通知等造成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产品收益降低乃至